

浙江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和就业效应研究

内容提要：浙江省已经进入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6000 美元以上的发展阶段，在这个加快发展方式转变的关键时期，推进服务业集聚区的建设被认为是现代经济发展的新引擎。课题组利用两次经济普查数据，对我省推进服务业集聚所产生的经济效应和就业效应进行了研究，发现我省推进服务业的集聚不仅能够提高企业的竞争力和劳动生产率，还能够增加服务业对劳动就业的吸纳能力，特别是对高素质劳动者的吸纳。其中，生产性服务业的集聚效应相对更为显著。课题组还将浙江的结果与全国平均水平、江苏、福建以及广东等地区进行了比较。最后，课题组建议，在推进我省服务业集聚区建设的过程中，应完善服务业集聚区持续发展的动力机制，构建全方位的市场服务体系，打造创新网络体系以及加强产业融合，促使现代服务业与制造业的协同发展。

关键词：服务业；集聚；经济效应；就业效应

一、浙江服务业集聚现状

衡量产业空间集聚程度的指标之一是空间基尼系数，由保罗·克鲁格曼于 1991 年提出，当时用于测算美国制造行业的集聚程度。本课题组将通过计算空间基尼系数来观察浙江服务业的空间集聚程度。空间基尼系数计算方式为：

$$G_i = \sum_{r=1}^m \left[\frac{E_{ir}}{E_{in}} - \frac{E_r}{E_n} \right]^2 \quad (1)$$

其中， E_{ir} 代表给定区域 r 内 i 行业的企业法人单位数， E_{in} 代表全省（国） i 行业的企业法人单位总数， E_r 代表给定区域 r 内所有行业的企业法人单位总数， E_n 则代表全省（国）所有行业的企业法人单位总数。

空间基尼系数 G_i 的值介于 0 和 1 之间。 G_i 趋于 0，说明 i 行业在空间上分布比较平均，也即集聚程度较小； G_i 值越大，说明 i 行业在空间上的集聚程度越高。

1. 我省服务业各行业的集聚程度差异显著，但水平普遍不高，高于江苏但低于福建、广东同期水平。

第二次经济普查资料显示：2008 年我省服务业中集聚程度最高的七个行业分别是新闻出版业（0.2147）、社会保障业（0.2130）、水上运输业（0.1692）、广播电视电影和音像业（0.1661）、软件业（0.1208）、航空运输业（0.1114）和证券业（0.0934），

集聚程度最低的七个行业分别是研究与试验发展(0.0046)、其他服务业(0.0045)、商务服务业(0.0038)、居民服务业(0.0037)、餐饮业(0.0032)、批发业(0.0023)和邮政业(0.0017)。集聚程度最高的新闻出版业(0.2147)是集聚程度最低的邮政业(0.0017)的130倍,相应的比值在2004年约为66倍,这表明服务业各行业的集聚程度有着很大的差异,而且差异有扩大趋势。衡量差异大小的另一种指标——变异系数——从2004年的1.4407升高到了2008年1.5851,增加了10%,也支持了服务业内部各行业集聚程度差异扩大的趋势。

表1 2008年浙江服务业各行业集聚程度比较

行 业	集聚程度	排序	行 业	集聚程度	排序
新闻出版业	0.2147	1	零售业	0.0107	21
社会保障业	0.2130	2	娱乐业	0.0106	22
水上运输业	0.1692	3	租赁业	0.0093	23
广播电视电影和音像业	0.1661	4	计算机服务业	0.0092	24
软件业	0.1208	5	其他金融活动	0.0089	25
航空运输业	0.1114	6	环境管理业	0.0087	26
证券业	0.0934	7	文化艺术业	0.0079	27
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	0.0861	8	教 育	0.0078	28
社会福利业	0.0655	9	道路运输业	0.0068	29
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	0.0633	10	房地产业	0.0057	30
地质勘查业	0.0491	11	住宿业	0.0054	31
仓储业	0.0305	12	公共设施管理业	0.0051	32
银行业	0.0281	13	研究与试验发展	0.0046	33
水利管理业	0.0255	14	其他服务业	0.0045	34
体 育	0.0224	15	商务服务业	0.0038	35
电信和其他信息传输服务业	0.0183	16	居民服务业	0.0037	36
专业技术服务业	0.0168	17	餐饮业	0.0032	37
城市公共交通业	0.0154	18	批发业	0.0023	38
保险业	0.0148	19	邮政业	0.0017	39
卫 生	0.0125	20			

资料来源:课题组根据《浙江省经济普查年鉴-2008》中企业法人单位数等相关数据计算整理后得到。

尽管服务业各行业的集聚程度有着较大的差异,但集聚水平普遍不高,所有行业的平均集聚程度仅为0.0425。集聚程度在0.1以上的仅有新闻出版业(0.2147)、社会保障业(0.2130)、水上运输业(0.1692)、广播电视电影和音像业(0.1661)、软件业(0.1208)、航空运输业(0.1114)等六个行业,只占39个行业中的15%;

而集聚程度在 0.01 以下的却达到了 17 个，几乎占到 39 个行业中的一半。2008 年，江苏、福建和广东服务业所有行业的平均集聚程度分别为 0.0342、0.0517 和 0.0503，分别是浙江相应数值的 80.47%、121.65% 和 118.35%。这也印证了，我省的空间集聚现象主要发生在制造业等第二产业，而服务业的集聚还处于起步阶段。

2. 生产性服务业的集聚程度相对较高，而消费性服务业的集聚程度相对较低。

2008 年，我省生产性服务业的集聚程度比消费性服务业相对要高一些：生产性服务业中的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0.0326）、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0.0172）、金融业（0.0088）以及教育（0.0078）的集聚程度都排在前列；与此同时，消费性服务业中的住宿和餐饮业（0.0023）、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0.0019）、批发和零售业（0.0011）的集聚程度都是最低的。

表 2 2008 年全国、浙江、江苏、福建、广东服务业各行业集聚程度排序

行 业	浙 江	全 国	江 苏	福 建	广 东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1	4	5	8	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	12	11	13	7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3	2	3	1	1
金融业	4	3	1	2	3
教 育	5	5	4	4	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	1	7	6	5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7	8	8	11	12
房地产业	8	9	10	7	1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	10	2	3	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	6	9	9	9
住宿和餐饮业	11	7	6	5	8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2	11	12	10	11
批发和零售业	13	13	13	12	13

资料来源：课题组根据《中国经济普查年鉴-2008》、《浙江省经济普查年鉴-2008》、《江苏省经济普查年鉴-2008》、《福建省经济普查年鉴-2008》、《广东省经济普查年鉴-2008》中企业法人单位数等相关数据计算整理后得到。

这种情形在全国和其他地区也大体满足。比如，无论从全国平均水平来看，还是从福建、广东的地区水平来看，金融业、教育以及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福建例外）的集聚程度都排在前 5 位，而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都排在后几位。这表明，生产性服务业更有可能形成集聚区，发挥集聚效应。而生产性服务业的集聚很可能是与制造业等第二产业的集聚相关联的：前者因为后者而集聚。

特别地，表 2 的结果显示，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的集聚程度很高。这意味着，无论从全国范围来看，还是从地区内部来看，卫生、社会保障以及社会福利等公共服务业的发展存在着较为严重的地区差异，分布较为不平等。但从社会公平的角度来看，此类服务业更适合离散发展，而不是集聚发展。

3. 2004-2008 年期间，我省制造业的集聚程度有所上升，相反，我省服务业的集聚程度却大幅下降。从地区之间的比较来看，全国、福建以及广东与我省的情形相似，绝大部分服务行业的集聚程度也都大幅下降，而江苏是一个反例。

通过两次经济普查数据的比较（详见表 3），发现我省大部分制造行业的集聚程度都有所上升，平均上升幅度为 12.14%，其中上升幅度在 50% 以上的有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业（109.20%）、烟草制品业（85.04%）、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73.93%）、化学纤维制造业（54.62%）以及食品制造业（54.53%）。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我省的所有服务行业中，只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的集聚程度在上升（20.28%），其他服务行业的集聚程度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而且下降幅度较大，所有行业的集聚程度平均下降了 71.89%（详见表 4）。

表 3 2004-2008 年浙江制造业各行业集聚程度变动情况 (%)

行 业	变 动	行 业	变 动
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业	109.20	专用设备制造业	7.12
烟草制品业	85.04	印刷业和记录媒介的复制	3.81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73.93	皮革、毛皮、羽毛(绒)及其制品业	3.51
化学纤维制造业	54.62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0.04
食品制造业	54.53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0.27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40.73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4.17
家具制造业	35.99	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	-5.6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4.84	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	-6.46
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	23.98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0.92
饮料制造业	21.18	通用设备制造业	-14.45
纺织业	16.97	医药制造业	-15.62
农副食品加工业	16.95	造纸及纸制品业	-20.70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13.83	塑料制品业	-21.46
橡胶制品业	13.3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3.16
金属制品业	10.08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25.60
平均变动幅度		12.14	

资料来源：课题组根据《浙江省经济普查年鉴-2008》中企业法人单位数等相关数据计算整理后得到。

观察全国、福建及广东的情况，发现绝大部分服务行业的集聚程度与我省一样，也有不同程度的下降，但下降幅度相对较小，分别为 44.76%、18.95%和 37.54%。课题组认为，服务业的发展大体上会经历一个“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散到聚”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集聚程度相应地会呈现出一个“先降后升”的趋势。浙江、福建和广东等地集聚程度的下降，可以归结为服务业在地区间的均衡发展。那么，“建设集聚区、打造特色产业”无疑将成为服务业未来发展的方向。

再分生产性服务业和消费性服务业来看，我省消费性服务业的集聚程度下降得更快（平均下降幅度为 80.10%），比生产性服务业的下降幅度大 17.79 个百分点。广东生产性服务业的平均集聚程度有所上升（18.29%），这主要是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的快速发展带来的。2008 年，广东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的全年营业收入达到了 3124.60 亿元，法人单位个数为 14244 个，就业人数为 905956 人，而同期我省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的全年营业收入为 415.09 亿元，法人单位个数为 9317 个，就业人数为 60677 人，广东分别是我省的 7.53 倍、1.53 倍和 5.72 倍。

表 4 2004-2008 年全国、浙江、江苏、福建、广东服务业各行业集聚程度变动情况 (%)

行 业	浙 江	全 国	江 苏	福 建	广 东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28	-70.86	51.17	-45.55	467.10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87.56	-57.68	58.95	-78.33	-96.80
批发和零售业	-95.64	-33.44	78.19	-53.45	-98.19
住宿和餐饮业	-92.26	-37.92	305.35	-6.55	-88.01
金融业	-59.07	-78.12	111.20	-34.42	-50.58
房地产业	-66.27	-48.32	83.72	50.72	-91.9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0.12	-22.97	187.96	-32.48	-92.64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70.49	-8.54	57.64	-54.98	-80.7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73	-9.60	214.65	62.18	-85.43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94.26	-74.54	-52.12	-80.30	-94.04
教 育	-86.91	-41.35	-37.10	20.56	-36.61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75.54	-84.70	-97.57	34.52	-66.2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5.02	-13.85	10.79	-28.28	-73.98
平均变动幅度	-71.89	-44.76	74.83	-18.95	-37.54
生产性服务业平均变动幅度	-62.31	-46.59	71.64	-37.53	18.29
消费性服务业平均变动幅度	-80.10	-43.20	77.57	-3.02	-85.40

资料来源：课题组根据 2004 年和 2008 年的《中国经济普查年鉴》、《浙江省经济普查年鉴》、《江苏省经济普查年鉴》、《福建省经济普查年鉴》、《广东省经济普查年鉴》中企业法人单位数等相关数据计算整理后得到。

从表 4 中可以看到，江苏是一个鲜明的反例，独树一帜。在 2004-2008 年期间，江苏服务业的集聚程度不但没有下降，反而上升了 74.83%。这不得不归功于江苏较早地引导和推进服务业集聚区的建设。早在 2007 年初，江苏就出台了《关于加快建设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的意见》(苏发改服务发[2007]52 号)，认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是服务业发展的新形态，是现代服务业发展的重要载体，建设一批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是推动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的重大战略决策。而事实证明，江苏的决策是正确的，其发展经验有待我省学习和借鉴。

二、浙江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

服务业集聚区内的产业关联度强，有利于整个社会服务网络的形成，具有资源共享、规模经济、品牌效应等特点，从而可以为服务经济拓展新的空间，进一步降低交易成本，形成外部经济优势，提高企业的竞争力和劳动生产率。课题组选取“单位法人营业收入”和“人均营业收入”两个指标对“集聚程度 (G)”的弹性来度量集聚的经济效应。

弹性的表达形式为：

$$E = \frac{D[\ln(Y)]}{D[\ln(G)]} = \frac{D(Y)/Y}{D(G)/G} \quad (2)$$

其中， E 表示弹性的大小， Y 表示单位法人营业收入（或者人均营业收入）， G 表示相应的服务业集聚程度，即根据式（1）计算得到的空间基尼系数。式（2）在经济学意义上意味着集聚程度（ G ）每变动 1%，单位法人营业收入（或者人均营业收入， Y ）将变动 $E\%$ 。 E 越大，弹性越大，服务业的单位法人营业收入（或者人均营业收入）对集聚程度变动就越敏感。

在估计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时，课题组采用如下形式的计量模型：

$$\ln(Y_i) = \beta_0 + \beta_1 \ln(G_i) + \beta_2 D_i + [\beta_3 D_i * \ln(G_i)] + \beta_4 Year_i + \sum_{j=5}^k \beta_j X_j + \varepsilon \quad (3)$$

其中， Y_i 表示第 i 类服务行业的单位法人营业收入（或者人均营业收入）； G_i 表示第 i 类服务行业的集聚程度； D_i 表示第 i 类服务行业是否是生产性服务业，如果是，则 $D_i=1$ ，如果不是，则 $D_i=0$ ； $Year_i$ 表示两次经济普查的年份，2004 年时取 $Year_i=0$ ，2008 年时取 $Year_i=1$ ； X_j 表示其他一些控制变量； ε 表示随机扰动项； β_k 表示模型的回归系数。

当计量模型式（3）中不包括方括号里的交互项时， β_1 就表示所有服务业的平均经济效应；当式（3）中包含了方括号里的交互项时， β_1 测得消费性服务业的经济效应，而 $\beta_1 + \beta_3$ 测得生产性服务业的经济效应。

1. 无论从单位法人营业收入，还是从人均营业收入来看，我省服务业的集聚都有着显著的正向经济效应。

表 5 中的结果显示，我省服务行业单位法人营业收入对集聚程度的弹性为 0.262，且在 1% 的显著性水平下异于零。这意味着，服务行业的集聚程度每提高 1%，每个法人单位的平均营业收入将增加 0.262%。如果我省服务业的集聚程度在 4 年内实现江苏 2004-2008 年的提高幅度，即提高 74.83%，那么至 2012 年底，我省每个服务业法人单位的营业收入将因服务业集聚程度的提高而平均增加 19.61%，年均增长率为 4.58%。这是一个相当大的数值，表明集聚的确能够在很大程度上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

单位法人营业收入主要是从整个企业的层面来刻画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但法人单位营业收入的增加有可能是因为雇佣了更多的劳动者、企业规模扩大导致的。那么，服务业的集聚是否真如集聚理论所预言的那样，可以提高劳动生产率呢？所以，课题组接着从人均营业收入的集聚弹性来考察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

结果表明，我省服务业人均营业收入对集聚程度的弹性等于 0.065，即服务行业的集聚程度每提高 1%，人均营业收入将增加 0.065%。同前文所述，如果我省服务业的集聚程度提高 74.83%，那么至 2012 年底，我省服务业人均营业收入将因服务业的集聚平均增加 4.86%，年均增长率约为 1.20%。虽然该数值相对要小一些，但仍然是非常可观的。这证实了服务业集聚的确能够通过经济外部性、柔性专业化与报酬递增、技术创新与扩散等途径提高企业的竞争力和劳动生产率。

2. 分消费性服务业和生产性服务业来看，我省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要远大于消费性服务业。

服务业是一个异质性很强的产业，对于不同类型的服务业，其集聚的经济效应也会大相径庭。一中常见的分类方法是将所有服务业分成消费性服务业和生产性服务业两大类。表 5 中的结果显示，消费性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要远远低于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从单位法人营业收入的集聚弹性来看，前者的弹性为 0.126，而后者的弹性高达 0.395，后者是前者的 3 倍多；从人均营业收入的集聚弹性来看，两者更加悬殊，前者的弹性仅为 0.011，且在统计上不显著，而后者的弹性为 0.118，是前者的 10 倍有余。

以上结果表明，生产性服务业将在未来的经济发展中扮演更加重要的角色。2004-2008 年，我省生产性服务业增长速度均快于生产总值（GDP）和第三产业增速。从增加值看，2008 年我省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比 2004 年增长 1 倍多，大大快

于同期全省 GDP 和第三产业增速。而且，服务业内部产业结构趋于优化和高级化，昔日以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等传统生产服务业占主体的格局已经被逐渐打破，以金融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等为核心内容的高端生产性服务业在全部生产性服务业中所占的比重逐步上升，2008 年已经达到了 55.1%。从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分析，按当年价格计算，2008 年生产性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比 2004 年提高 14 个百分点，年均提高 3.5 个百分点，而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年均提高仅为 2 个百分点。

表 5 全国、浙江、福建、广东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

地 区	服务业类型	单位法人营业收入	人均营业收入
浙 江	服务业	0.262***	0.065*
	消费性服务业	0.126**	0.011
	生产性服务业	0.395***	0.118**
全 国	服务业	0.221***	0.009
	消费性服务业	-0.126*	-0.131*
	生产性服务业	0.931***	0.294***
福 建	服务业	0.099	0.033
	消费性服务业	-0.013	-0.052
	生产性服务业	0.276***	0.141**
广 东	服务业	0.310**	0.096*
	消费性服务业	0.044	-0.033
	生产性服务业	0.520***	0.199***

资料来源：利用 2004 年和 2008 年的《中国经济普查年鉴》、《浙江省经济普查年鉴》、《福建省经济普查年鉴》及《广东省经济普查年鉴》中的相关数据，课题组根据计量模型式（3），运用统计软件 SPSS 16.0 计算整理后得到。

注：1. 《江苏省经济普查年鉴》中的部分数据统计不完全，所以这里没有计算江苏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然而，江苏 2005 年就提出加强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并在 2007 年正式挂牌成立服务业集聚区，至今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其经验有待我省借鉴和进一步创新。2. *、**、***分别表示 T 检验结果在 10%、5%、1% 的显著性水平下不等于零。下同。

3. 从地区之间的比较来看，我省消费性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较全国平均水平及福建、广东来得高，但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相对要比全国平均水平和广东低一些。

从表 5 中可以看到，我省消费性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与全国平均水平、福建、广东相比存在明显差异。其他地区的经济效应或者在统计上与零无异，或者显著小于零，这与我省显著大于零的经济效应形成鲜明对比。

对于全国消费性服务业，其单位法人营业收入和人均营业收入的集聚弹性分别为-0.126和-0.131。这表明，从全国平均水平来看，不是集聚发展，而是离散发展能够带来更高的经济效应。这也意味着，消费性服务业集聚的辐射效应有限，只能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集聚，大范围的集聚反而会抑制经济的良性发展。特别地，卫生、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业的过度集聚，还会导致服务效率的低下和社会不公平程度的上升。对于福建、广东来说，估计得到的消费性服务业的集聚弹性在统计上不显著异于零，表明提高消费性服务业的集聚程度并不能带来正向的经济效益。

对于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我省的效应相对偏低：从单位法人营业收入的集聚弹性来看，我省的经济效应为0.395，该数值是全国平均水平（0.931）的42.43%，是广东（0.520）的75.96%；从人均营业收入的集聚弹性来看，我省的经济效应为0.118，该数值是全国平均水平（0.294）的40.14%，是福建（0.141）的83.69%，是广东（0.199）的59.30%。所以，我省在推进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的过程中，更应该注重服务业集聚发展所需要的组织保障体系、市场服务体系、创新网络体系以及社会制度环境等建设，充分挖掘、发挥集聚效应，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三、浙江服务业集聚的就业效应

“十一五”期间，我省就业人数稳步增长，就业结构有所改善，就业人员素质不断提升，总体趋于优化，但是就业结构大大滞后于产业结构的问题仍然存在：第一产业的就业人员比重偏大，而第三产业的就业人员比重偏低，就业结构远远落后于北京、上海两地。

结构偏离度是衡量结构偏差的一种有效指标，指某一产业的增加值比重与就业比重的差。一般来说，结构偏离度与劳动生产率成正相关关系。结构偏离度大于零，也即该产业的增加值比重大于就业比重，意味着该产业的劳动生产率较高。反之，结构偏离度小于零则意味着该产业的劳动生产率较低。从另外一个角度来说，结构偏离度小于零的产业存在劳动力转出的可能性，相反，结构偏离度大于零的产业则存在劳动力转入的可能性。如果各产业间没有壁垒，劳动力市场完全流动，那么通过市场对劳动力资源的重新配置，各产业的生产率会逐步趋于一致，各产业的结构偏离度也将趋近于零。

从表6的结果中可以看到，1980-2009年，我省的结构偏离度快速下降，从68.37%下降到了26.44%，下降了41.93个百分点。而这主要是由于第一产业和第

二产业的结构偏离度较快下降导致的：在 1980-2009 年期间，第一产业的结构偏离度从-34.49%下降到了-13.22%，下降了 21.27 个百分点（从绝对值来看）；同时，第二产业的结构偏离度从 26.66%下降到了 3.75%，下降了 22.91 个百分点；而第三产业的结构偏离度变化不大。这说明，多年来，我省城市化所转移的农村剩余劳动力主要是靠第二产业吸收的，而服务业的就业效应没有发挥出来。2009 年，我省第二产业的结构偏离度已经下降到历史最低水平，仅为 3.75%，进一步吸收劳动就业的能力已经相对较弱；而第三产业的结构偏离度仍然高达 9.47%，所以依靠第三产业的发展来扩大劳动力需求是非常必要的，也是最为可行的。而推进服务业的集聚建设，正是充分发挥服务业就业效应的一个良好契机。

表 6 1980-2009 年浙江三次产业的结构偏离度 (%)

年 份	第一产业偏离度	第二产业偏离度	第三产业偏离度	总偏离度
1980	-34.49	26.66	7.22	68.37
1985	-26.00	14.60	11.40	52.00
1990	-28.30	15.30	13.00	56.60
1995	-28.50	18.40	10.10	57.00
2000	-25.28	17.85	7.43	50.56
2001	-23.84	15.70	8.14	47.68
2002	-22.37	13.66	8.71	44.74
2003	-20.90	11.30	9.60	41.80
2004	-19.06	9.99	9.07	38.12
2005	-17.80	8.33	9.47	35.60
2006	-16.73	8.32	8.41	33.46
2007	-14.77	7.32	7.45	29.54
2008	-14.12	6.29	7.83	28.24
2009	-13.22	3.75	9.47	26.44

资料来源：课题组根据《浙江统计年鉴-2010》相关数据计算整理得到。

此外，表 7 的统计结果还表明，我省第三产业就业人员的素质明显要高于第二产业：其中，专业技术职称人员比重第三产业是第二产业的是 1.93 倍，而大学本科学历及以上人员比重前者是后者的 4.25 倍。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金融业以及科学研究、技术服务业等现代高端服务业吸纳高等人力资本劳动者的能力更是显著，大学本科学历及以上人员在这些行业中占到了 35%左右，是第二产业平均水平的 10 倍多。这意味着，我省的服务业已经成为吸纳高人力资本劳动者的主体。事实上，发达国家以及北京、上海等发达地区的就业发展趋势也都表明，

未来服务业将毫无疑问地成为所有行业中的人才高地。而服务业，特别是现代服务业的产业属性是人力资本密集型的，服务业的发展以及服务业集聚区的建设将大量地吸纳相对过剩的劳动力（特别是具有专业教育背景的劳动力）。这种特殊的社会效应，对于解决“大学生就业难”问题而言意义非同寻常。

课题组分别考察了“单位法人就业人数”和“单位法人本科学历及以上就业人数”两个指标对“集聚程度”的弹性，以此来表征服务业集聚的就业效应。

表 7 2008 年浙江企业法人单位各行业就业人员素质状况 (%)

行 业	本科学历及以上人员比重	专业技术职称人员比重
第二产业	3.45	8.07
采矿业	1.52	7.51
制造业	3.51	6.18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6.51	27.92
建筑业	2.92	11.65
第三产业	14.66	15.6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77	9.43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5.95	19.62
批发和零售业	10.55	10.44
住宿和餐饮业	3.48	6.81
金融业	32.76	31.58
房地产业	11.83	21.0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06	13.59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38.31	44.1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47	16.36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3.87	9.34
教 育	17.80	17.64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19.10	48.2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4.13	16.06

资料来源：课题组根据《浙江省经济普查年鉴-2008》中的相关数据计算整理后得到。

注：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包括具有高级技术职称、中级技术职称以及初级技术职称的企业法人单位就业人员。

1. 我省服务业的集聚表现出显著的就业效应，特别地，对本科学历以上人员的就业效应更为突出。

表 8 中的结果显示，我省服务行业单位法人就业人数对集聚程度的弹性为 0.197，且在统计上显著不等于零。从 2004 年至 2008 年，我省企业法人单位的总就业人数从 2174287 人增加到了 3220704 人，增加了 1046417 人，年均增长率为

10.32%。而如果我省服务业的集聚程度同前文所述的提高 74.83%（江苏 2004-2008 年服务业集聚程度的变化），那么至 2012 年底，我省每个服务业法人单位的就业人数将因为服务业的集聚平均增加 14.74%，年均增长率为 3.50%。这个就业增长率是一般情况下服务业就业增长率的 1/3，可见，服务业集聚所带来的就业效应是比较大的。

特别地，服务业集聚对高素质劳动者的就业效应更加突出：我省服务业的单位法人本科学历及以上就业人数的集聚弹性为 0.526，是所有学历就业人数集聚弹性的 2.67 倍。这种现象也存在于全国平均水平、福建、广东等其他地区，足见这是一种相对比较普遍的规律。这也表明，服务业集聚区的建设将大大提高对高素质劳动者的需求。这主要是因为，服务业的创新不仅包括服务手段、方法、工具等方面的技术创新，也包括非技术创新，如金融服务中的许多功能创新。与制造业等部门的创新有所不同，服务创新中有许多并不是技术性或者是过程的变动，而是功能性的开发。这些功能性的创新，也许并不需要大量的研究与试验发展（R&D）投入，但要求有大量的专业训练及专业知识积累、高素质的人力资本以及相应的制度环境。从这个角度来讲，有必要大力拓展技术性的人力基础设施和研发投入，使教育和研发创新成为城市现代服务业的先导产业。

表 8 全国、浙江、福建、广东服务业集聚的就业效应

地 区	服务业类型	单位法人就业人数	单位法人本科学历及以上就业人数
浙 江	服务业	0.197*	0.526***
	消费性服务业	0.115**	0.400**
	生产性服务业	0.277**	0.650***
全 国	服务业	0.212*	0.465***
	消费性服务业	0.005	0.352**
	生产性服务业	0.637**	0.694***
福 建	服务业	0.063*	0.093
	消费性服务业	0.039	0.061
	生产性服务业	0.135*	0.215*
广 东	服务业	0.214*	0.377***
	消费性服务业	0.077	0.281
	生产性服务业	0.322*	0.452*

资料来源：利用 2004 年和 2008 年的《中国经济普查年鉴》、《浙江省经济普查年鉴》、《福建省经济普查年鉴》及《广东省经济普查年鉴》中的相关数据，课题组根据计量模型式（3），运用统计软件 SPSS 16.0 计算整理后得到。

2. 无论从所有学历劳动者还是本科学历及以上劳动者的就业效应来看，我省生产性服务业的集聚效应都要显著高于消费性服务业。

从表 8 中可以看到，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的就业效应要显著高于消费性服务业：从单位法人就业人数的集聚弹性来看，前者的弹性为 0.277，而后者的弹性为 0.115，两者相差 16 个百分点；从单位法人本科学历及以上就业人数的集聚弹性来看，前者为 0.650，而后者为 0.400，两者相差 25 个百分点。这意味着，生产性服务业的集聚不仅将在经济发展领域，还将在社会就业领域扮演主角。

2008 年，我省生产性服务业从业人员比 2004 年增长 49.38%，比同期全省全部和第三产业从业人员增幅分别高 33 和 22 个百分点。近些年来，消费性服务业就业比重变化不大，吸纳劳动力就业的能力已经减弱，而随着生产性服务业的快速发展，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金融业等吸纳就业人数呈明显上升趋势，显现出吸纳劳动力就业的较大潜能。

该结果再一次表明，在推进服务业集聚建设的过程中，应当更加注重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的建设，包括现代物流园区、软件与服务外包基地、金融服务业集聚区、科技创业园、创意产业园等，以促进高素质劳动者的就业和提高服务的附加值。

3. 与全国平均水平、福建以及广东相比，我省服务业集聚在对所有学历劳动者的就业效应方面不具有绝对优势，然而在对本科学历及以上劳动者的就业效应方面拥有较为显著的优势。

对于所有学历的劳动者来说，我省服务业的集聚弹性为 0.197，该数值比福建（0.063）的高，但略低于全国平均水平（2.212）和广东（0.214），没有绝对优势。然而，从本科学历及以上劳动者的就业效应来看，我省服务业的集聚拥有显著的优势，分别比全国平均水平（0.465）、福建（0.093）和广东（0.377）高出 6.1、43.3 和 14.9 个百分点。

2008 年，我省服务业从业人数中本科学历及以上的劳动者占到 14.66%，与福建（15.05%）和广东（15.45%）相近，但低于全国平均水平（16.07%），更是远远低于北京的比重（31.89%）——不及北京的 1/2。所以，“以集聚促就业”，特别是增加现代服务业对高素质劳动者的需求和利用，从而提高产业附加值，走集约发展道路，是我省的必要选择，也是切实可行的选择。

四、关于推进我省服务业集聚区建设的若干建议

当前，我省已进入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6000 美元以上的发展阶段，也是加快发

展方式转变的关键时期，既要破解产业层次低、布局散、竞争力弱等老问题，更要深入拓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等新领域。在这一过程中，推进服务业集聚区的建设，发挥产业、科技、人才集聚的优势，被认为能够带动区域产业结构调整 and 空间布局优化，加快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也正是基于此，省政府在去年九月份制定发布了《浙江省产业集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1-2020年）》，并研究确定了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物流园区等40家为我省首批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希望通过实践探索，积累经验，发挥带动作用，引领全省服务业集聚区建设步入科学发展轨道。

课题组对我省推进服务业集聚所产生的经济效应和就业效应进行了研究，发现我省推进服务业的集聚的确能够提高企业的竞争力和劳动生产率，也能够增加服务业对劳动就业的吸纳能力。其中，生产性服务业的集聚效应更为显著。这意味着，生产性服务业的集聚不仅将在经济发展领域，还将在社会就业领域扮演主角。特别地，实证结果表明，我省服务业集聚对高素质劳动者的就业促进作用更加突出。从地区间比较来看，我省消费性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较全国平均水平及福建、广东来得高，但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相对要比全国平均水平和广东低一些，这主要是因为我省服务业集聚区的建设还处于起步阶段，服务业集聚发展所需要的组织保障体系、市场服务体系、创新网络体系以及社会制度环境等还没有跟上。实证结果还发现，我省服务业集聚在对所有学历劳动者的就业效应方面不具有绝对优势，然而在对本科学历及以上劳动者的就业效应方面拥有较为显著的优势。因此，课题组认为，通过推进我省服务业的集聚建设，增加对高素质劳动者的需求和利用，从而提高产业附加值，走集约发展道路，是我省的必要选择，也是切实可行的选择。

为了更好地推进我省服务业的集聚建设，实现我省服务业集聚区的可持续健康发展，课题组提出如下政策建议，以供参考。

1. 完善服务业集聚区持续发展的动力机制。

目前，我省在推进服务业集聚区建设的过程中，主要采用了三种运作管理模式。第一种是“政府主导模式”，即由各级政府或政府背景的投资开发公司负责集聚区的规划、建设、招商以及建设投资等工作，比如杭州之江文化创意园、宁波国际会展中心。这也是目前省内大部分集聚区采用的模式。第二种是“企业主导模式”，即由企业主导实施集聚区的开发建设和管理，比如台州先进制造业服务集聚区、嘉兴国际中港城。第三种是“政企共管模式”，比如东阳横店影视城。

总体而言，三种运作管理模式各有利弊：“政府主导模式”具有协调能力强、建设推进速度快等优势，但对政府决策要求较高，一旦决策失误，就可能会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失；“企业主导模式”具有体制机制灵活、市场嗅觉敏锐等优势，但在项目前期推进时相对比较困难，加上企业具有追求利润最大化的天性，在产业导向、招商重点等方面可能会与区域定位发生偏差；“政企共管模式”兼具政府协调能力强、企业体制机制活等优势，但也有可能因为政府和企业协调不够而影响效率。

课题组认为，以市场力量为主的自组织动力是服务业集聚区持续发展的核心动力，而政府行为等他组织动力只能起重要的引导和推动作用，是必要条件。如果政府主导，虽然有利于在短时间内促进产业集聚区形成，但缺乏发挥市场作用难免产生“路径依赖”问题，削弱了集聚区对经济环境和市场突变情况的应对和适应能力。因此，课题组提倡一种新的模式——“政府引导下的企业主导模式”，协调发挥市场力量和政府行为在服务业集聚区发展中的作用，完善服务业集聚区持续发展的动力机制。

对于处于形成初期的服务业集聚区，市场力量使受利益驱动的企业逐渐汇聚，政府应通过政策引导、环境和服务业体系建设等创造条件推动和引导集聚形成，同时也对产业导向和企业质量进行一定程度上的控制和甄选；对于成长发展阶段的服务业集聚区，要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由主导企业主体通过专业化分工、竞争与协同、技术创新与扩散等动力机制来实现发展，而政府主要通过公共产品供给、软环境建设等行为支持集聚发展，一定程度上加强市场的力量；对于成熟阶段的服务业集聚区，市场力量将成为集聚区发展的核心动力，而政府行为主要发挥辅助力量的作用，重点在于协调区域经济与社会之间的平衡发展。

2. 构建服务业集聚区全方位的市场服务体系。

全方位的市场服务体系是产业集聚区发展壮大必要的软环境。我省在进一步推进服务业集聚区的发展过程中，应重点构建包括金融服务、咨询服务、商务服务、中介服务、中间品市场在内的市场服务体系。

融资服务。大力拓展融资渠道，促进产业资本集聚。政府应放开行业投资准入政策，构筑中小企业发展需要的地方金融体系。通过组建股份制商业银行，推行企业财产抵押贷款、组建企业跟踪监督机构、建立专门的信用担保机制和企业债权维护机制等措施，放宽对企业信贷的限制，创立服务业集聚区产业发展基金，拓宽融资渠道，建立“政府宏观指导、企业自主投资、银行独立审贷”的新型投融资体制，引导民间投资流向服务业集聚区。

咨询服务。大力扶持专业化的企业会计师、律师事务所和咨询机构，为企业提供上市、收购、兼并、投资、融资、管理、诉讼、仲裁、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财务、法律和咨询服务，从而建立全方位的咨询服务平台。

商业服务。大力发展集聚区物流、商务、广告等配套产业体系，提高服务企业运营效率，减少企业商务成本。政府也应充分发挥自身的信息资源优势，通过免费提供公共信息，逐步扶持专业化的信息服务机构，进而构建高效、便捷的情报信息服务平台。

中介服务。建设知识产权服务平台，为知识产权的创造、管理、实施和保护等提供一系列便捷高效的服务，加快科技成果知识产权化和产权资本化的进程，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大力构筑人力资源服务体系，建立高效灵活的人才引进机制，提高全员素质，同时通过专业化教育和培训，努力开发和挖掘人才潜能，保持集聚区中人才的持续竞争优势。

3. 打造服务业集聚区的创新网络体系。

创新是产业集聚区持续发展的根本动力，一旦没有了创新，集聚区就将成为没有灵魂的空壳，终将被淘汰。浙江很大的一个特色就是产业集聚和块状经济，绍兴的轻纺、海宁的皮革、嵊州的领带、永康的五金、温州的皮鞋、乐清的低压电器、桐庐的制笔、诸暨的袜业等都一直享有盛誉。这些星罗棋布的产业群在过去成为了浙江开拓国际、国内市场的生产基地。这也正是 30 多年来“浙江制造”一直保持全国领先水平的主要原因之一。但是，最近我省有关部门对产业群进行调查后得出了这样的结论：目前，浙江各地产业群内的企业普遍日子难过。

究其根本原因，主要是集聚区内的企业不注重研发能力的提高，没有创品牌的冲动，低价优势和低成本优势成了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唯一的核心竞争力，最终导致恶性竞争，使得产业集聚难以为继。我省在推进服务业集聚区建设的过程中，要引以为鉴，绝不重蹈覆辙，打造服务业集聚区的创新网络体系，提高服务业集聚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走创新型道路，使集聚区摆脱低级的同质性恶性竞争和低附加值，得以持续发展、保持旺盛的生命力和竞争力。

具体来看，政府是促进集聚区提升创新能力的责任主体。应当加大对服务业集聚区建设的财政支持力度，服务业引导资金重点向集聚区公共服务平台倾斜。对公益性较强的公共服务平台可登记为事业单位或非营利组织，以减轻税收负担；对登记为企业的服务平台，税务部门在审批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水利建设基金、教育附加等地方税减免时给予优惠倾斜。对发展初期的服务平台，在租金费用方面也应给予适当减免。

企业是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的主体。包括人、财、物、技术、品牌五个方面。“人”是指自主创新领军人物、技术队伍、企业家和管理层；“财”是指各类资金的投入与保障；“物”是指设备、原材料和市场对路的产品；“技术”指企业自主创新的核心技术、尖端技术和知识产权；“品牌”是指自主创立的品牌。企业只有依靠自主创立的知识产权、核心技术和自主品牌作支撑，才能创造出市场对路的产品，才能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

打造创新服务平台。政府引导，企业、中介组织、大学和科研院所等多方协作，着力建设企业孵化平台、信息服务平台、科技研发平台、知识产权平台、服务外包跟踪平台、网络电子交易平台等。着力完善平台软硬件条件，为企业提供专业化、公共化的高质量服务。深入挖掘集聚区企业的共性需求，扩大平台服务范围和服务能力，形成功能完善、企业需求基本得到满足的公共服务平台体系。

建立“产学研”合作机制。完善“产学研”合作机制，是提高我省服务业集聚区创新能力的重要手段。各级政府应制定有效的“产学研”结合政策，加强研发机构与企业的联系，保障创新者在企业中的利益，促进有效的创新活动，促进企业成为技术创新的主体。而企业要充分利用本地的研究机构和技术力量，发挥本地人力资本的优势，由技术跟踪模仿，到自主创新，使集聚区成为创新基地。

4. 加强产业融合，促使现代服务业与制造业的协同发展。

我省生产性服务业内部结构不合理和制造业层次不够高，影响了现代服务业与制造业良性的融合互动发展。从制造业发展来看，如今的国际竞争聚焦于“微笑曲线”（Smiling Curve）两端的生产性服务，譬如产前的研发设计以及产后的市场营销和品牌运作等，而这恰恰是中国制造业最薄弱的环节。由于产业的发展存在着“棘轮效应”（Ratcheting Effect），国外企业从事高附加值的生产性服务活动，而国内企业只能从事低附加值的制造业生产，而这必然会阻碍我省生产性服务业市场规模的扩大和需求层次的提高，抑制我省生产性服务业向产业高端攀升。

一般来说，生产性服务业可分为三大类：科研开发、技术转化等产前服务，仓储物流、售后维修、广告宣传等产后服务，以及会计、法律、咨询等为产品生产提供条件的服务。在生产性服务业的三大类中，衡量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水平的首先是第一类、其次才是第三类，也就是说评价生产性服务业水平最重要的是研发和技术转化等产前服务行业。

我省生产性服务业虽然已经由传统型向新兴型发展转化，但进程较为缓慢，其产出结构和就业结构仍然表现为传统生产性服务业为主，现代的、新兴的生产

性服务业比重不够大。总之，我省制造业的总量有利于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但是高附加值生产性服务业的有效需求不足，影响我省先进制造业的发展，不利于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良性互动发展和全面升级。

2009年，我省首次编制实施了服务业重大项目计划，着力发展服务业，其中就包括了要培育30个具有较强资源整合和辐射带动功能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去年，省发改委又研究确定了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物流园区等40家为浙江省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全力打造生产性服务业的经济新引擎。但从长期发展来看，为推进我省现代服务业和制造业的协同发展，需要加强产业关联，构建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的互动发展机制；优化产业布局，大力推进生产性服务业的集聚式发展，不断加大生产性服务业的开放力度。浙江现代服务业和制造业的协同发展，需要注重发展与生产过程密切相关的、直接作用于制造业生产流程的现代生产性服务业，比如现代物流业、科技服务业、金融保险业、信息服务业等，同时注重发展制造业生产活动外包带动发展的新兴服务业，伴随着长三角地区成为国际先进制造业中心，浙江可以建设全球服务外包中心。

课题负责人：苗青

课题组成员：王同益 钱梁英 乐君杰

叶荣德 郑小诺

执笔人：王同益

参考文献:

- [1] 陈建军. 集聚视角下的服务业发展与区位选择: 一个最新研究综述 [J]. 浙江大学学报 (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9 (4): 46-54.
- [2] 裴长洪. 集聚、组织创新与外包模式——我国现代服务业发展的理论视角 [J]. 财贸经济, 2009 (7): 5-15.
- [3] 申玉铭. 国内外生产性服务业空间集聚的研究进展 [J]. 地理研究, 2009 (6): 1494-1507.
- [4] 童馨乐. 中国服务业集聚的经济效应分析: 基于劳动生产率视角 [J]. 产业经济研究, 2009 (6): 30-37.
- [5] A. Potter. Evolutionary agglomeration theory: increasing returns, diminishing returns, and the industry life cycle [J]. Journal of Economic Geography, 2011 (3): 417-455.
- [6] C. Freeman. Network of Innovators: A synthesis of Research Issues [J]. Research Policy, 1991 (20): 57-96.
- [7] D. J. Graham. An Empirical Analytical Framework for Agglomeration Economies [J]. The Annals of Regional Science, 2008 (2): 267-289.
- [8] E. Glaeser. The Wealth of Cities: Agglomeration Economies and Spatial Equilibrium in the United States [J]. NBER Working Paper No. 14806, March, 2009.
- [9] K. Desmet. Changes in the Spatial Concentration of Employment across US Counties: A Sectoral Analysis 1972-2000 [J]. Journal of Economic Geography, 2005 (3): 261-284.
- [10] M. Greenstone. Identifying Agglomeration Spillovers: Evidence from Million Dollar Plants [J]. NBER Working Paper No. 13833, March, 2008.
- [11] P. Combes. The identification of agglomeration economies [J]. Journal of Economic Geography, 2011 (2) : 253-266.
- [12] P. Krugman. Geography and Trade [M]. Cambridge, M. A.: MIT Press, 1991. 15-64.
- [13] M. Jin. An Empirical Analysis of Aggregation Level on Gansu's Modern Service Industry [A]. Wei Zhang. 2010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nergy,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C]. Energy Procedia, 2011 (5). 1433-1438.
- [14] 付铭. 现代服务业集聚研究 [D]: [博士学位论文]. 北京: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2009.
- [15] 黄勇. 上海、江苏建设服务业集聚区的做法值得借鉴 [J/OL].